

謙卑(慕安得烈)

目錄：

第一章	謙卑是受造者的榮耀
第二章	謙卑是成全救贖的秘訣
第三章	謙卑顯於耶穌身上
第四章	謙卑顯於耶穌的教訓中
第五章	謙卑顯於耶穌門徒身上
第六章	謙卑顯於每日生活中
第七章	謙卑與聖潔
第八章	謙卑與罪
第九章	謙卑與信心
第十章	謙卑與向己死
第十一章	謙卑與喜樂
第十二章	謙卑與升高
附注一	
附注二	
附注三	
附注四	
一個求謙卑的禱告	

第一章 謙卑是受造者的榮耀

把他們的冠冕放在寶座前說：我們的主，我們的神，你是配得榮耀尊貴權柄的，因為你創造了萬物，並且萬物是因神的旨意被創造而有的。(啟四：10、11)

神創造宇宙有一個目的，要使受造者分享他的完全與福氣，從而彰顯出神的愛、智慧與能力之榮耀。神盼望將他自己啟示在受造者裡面，並藉著受造者彰顯他自己，他按著受造者所能領受的程度，把他自己的美善和榮耀交通給他們。但此種交通不是賜予受造者某樣可以據為己有的東西(比方某種生命或美善之物)，使受造者有管理權並隨意支配。決非如此！神既是永活、永在、永遠行動著的那一位，常用他權能的命令托住萬有，而萬有也靠他而立，因此受造物與神之間只有一種關係——受造物必須不住地、絕對地、毫無例外地倚靠神。神怎樣用他的能力一次創造了萬有，照樣他每一時刻都藉此能

力托住萬有。受造者不僅在回溯其起源與最初存在時，承認一切都是出於神，而今受造者最關切的事、最高的德行與唯一的福祉是——使自己成為倒空的器皿，讓神居住並彰顯他的能力和榮美，從今直到永遠。

神不是只一次賜下生命就一勞永逸了；他時刻藉著大能大力賜下他的生命，永不停息。所以就萬物的本質而言，謙卑——全然倚賴神的地位，是受造者的首要職責與最高德行，也是各樣美德之根本。

驕傲，或失去謙卑，乃各樣罪惡之源。如今已墮落的天使們起初就是以自滿的態度看自己，而走向悖逆、不順服，從天上的榮光掉進外面的黑暗裡。同樣地，當蛇把驕傲的毒氣(“你們便如神”)，吹入第一對先祖的心中時，他們也從尊貴的地位落入現今人類淒慘的境遇。不論在天上或地上，驕傲、自我抬舉乃地獄之源、地獄之門與地獄之咒詛(參注一)。

因此我們所得著的救贖就是得回所失去的謙卑，此乃受造者與神之間原有的唯一真正關係。所以耶穌把謙卑帶回這地上，使我們與謙卑有份，並藉著謙卑拯救我們。他從高天虛己，成為人的樣式。我們在他身上所看見的謙卑，是他在天上原本的性情。這謙卑把他帶到地上來，同時他也把天上的謙卑帶了來。在這地上“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腓二 8)；他的謙卑使他的死有價值，因而成了我們的救贖。如今他所賜給我們的救恩不是別的，乃是使我們有份於他的生命和他的死、他的性情和他的靈、以及他的謙卑——這是他與父神的基本關係，也是他成全救贖大工的根基。耶穌基督藉著他全然謙卑的生命，取了受造者的地位與定命。他的謙卑成了我們的拯救，他的救恩成了我們的謙卑。

得救之聖徒身上應有這種從罪中得釋放，完全得回原初地位的印記；謙卑應滲透生命和生活的每一部分，成為人與神之間的唯一關係，否則人無法真正住在神的同在裡，也無法經驗神的恩惠與聖靈的能力，而信心、愛、喜樂和力量也無法長存。恩典只能紮根於“謙卑”這塊土壤，所以各樣缺陷與失敗都在證明人缺少謙卑。謙卑不能與其他恩典或德行並論，它是根本，是受造物在神面前唯一正確的態度——真正尊他為神，使他能自由地行作一切。

神造人是有理性的，當我們愈真切地領悟到“命令”的意義、絕對性與必要性，我們就愈準備好要完全順從。今日的教會太不重視“謙卑”這呼召，因為人太不瞭解“謙卑”的真實意義與重要性。它不是一種我們要帶到神面前的東西，也不是他要賜下的東西；謙卑乃是意識到自己毫無所有，真正看見神是一切，遂讓路以便讓神成為一切。一旦受造者明白這是真正尊貴之事，同意作一個空器皿，讓神的生命和榮耀作工，並彰顯在他的意志、思想、感情中，他就會發現謙卑不過是承認他作為受造者的真正地位——降服於神。

在那些追求聖潔、自認為聖潔的熱心基督徒身上，謙卑應當是首要標誌。但常常有人不以為然。也許有一個原因是教會沒有把有關謙卑的教訓與榜樣放在應有的最高、最重要之地位。而這種情形又歸因於人們忽略一項事實：縱然罪的強大力量足以構成人要謙卑的動機，但有一個更廣、更大的力量，使得天使們、耶穌和天上最聖潔的聖徒們謙卑俯伏；受造者身上的首要標誌與蒙福之秘訣就是——謙卑下來，成為一無所有，讓神自由地成為一切的一切。

我相信許多基督徒有和我一樣的經歷，雖然早已認識主，卻不明白作為“主”的門徒最顯著的特徵是心裡柔和謙卑。這種謙卑不會自動來臨，必須成為我們追求、禱告、相信、操練之目標。當我們

讀聖經時，會發現耶穌再三對門徒強調這事，而他們對他所說的話，理解得何等遲鈍。所以讓我們在開始默想這件事時，先承認驕傲比其他所有的一切更根深蒂固地隱伏在人裡頭，沒有比驕傲更難辦、更危險的東西了。只有堅忍地操練等候神和基督，才會發現自己何等缺少謙卑這項恩典，也無力去得著我們所尋求的。讓我們仔細思想基督的品格，直到我們全心愛慕並讚賞他的謙卑。當我們覺察自己的驕傲，又因著無力對付驕傲而慟哭時，讓我們相信耶穌基督自己要進到我們裡面來，把這恩典賜給我們，作為它奇妙生命的一部分。

第二章 謙卑是成全救贖的秘訣

你們當以基督耶穌的心為心，他……虛己取了奴僕的形象，……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腓二 5—9)

樹只能是在其所從出的根上，它的生存惟賴存於種子的生命。我們若全盤瞭解這事實，並應用在首先的亞當和末後的亞當身上，必十分有助於我們明白耶穌救贖之必要性與本質。

必要性——古蛇的邪惡本性就是驕傲，因而被逐出天庭；它在夏娃的耳朵旁說些試探的話，這些話帶著地獄的毒氣。當夏娃聽從了它，渴望並定意要像神一樣能知道善惡時，毒氣就進入了她的靈魂、血液和生命裡，永遠摧毀了有福的謙卑與對神的倚靠——這原本是我們無窮的福祉。於是她的生命與從她而出的族類都因著撒但自己驕傲的毒氣而敗壞，整個根部都爛掉了，因驕傲乃一切罪惡與咒詛之源。現今世界的淒慘光景——國與國之間的戰爭、殺人流血、自私、苦難、野心、嫉妒、破碎的心靈、悲慘的生活、不快樂的日子——皆源於那遭咒詛的驕傲，是我們自己和別人裡面地獄般的可怕驕傲所造成的。驕傲使救贖成為必須，我們需要從驕傲中被救拔出來更甚於其他一切。因此我們對進入我們裡面的邪惡勢力之認識有多少，會決定我們對救贖的必要性之認識有多深。

樹只能長在其所從出的根上。撒但從地獄帶出來的勢力時刻侵入人的生命裡，而且那股大能大力時刻運行在世上，人深受其苦而引以為懼，與之爭戰且試圖逃避它。然而他們並不知道它從哪裡來，為什麼具有那麼可怕的至高權勢，難怪他們不知從何克服之。驕傲之勢力紮根於靈界可怕的權勢裡，遍佈於我們的裡裡外外。我們必須承認自己的本相就是驕傲並為此懊悔，但同時也必須知道它源出於魔鬼。這樣當我們深覺無力克服它、趕出它時，就會速速奔向唯一能釋放我們的超然能力——神羔羊之救贖。當我們無望地與運行在裡面的己和驕傲苦鬥時，一想到隱藏在背後的黑暗權勢只會使我們更加絕望；但當我們全然絕望時，正適於瞭解並接受在我們自身以外的一種能力與生命——神的羔羊已把天上的謙卑帶下來，與我們相近，可以趕逐撒但與驕傲。

樹只能長在其所從出的根上。我們必須注意第一個亞當是怎麼墮落的，藉此來認識我們裡面那罪惡之權勢；同樣地，我們也必須好好地認識第二個亞當和他的能力，他在我們裡面所賜下之謙卑的生命就像驕傲之生命那般真實、常存、具有壓倒性的勢力。在我們裡面這源出於基督、在基督裡的生命，就如那源出於亞當、在亞當裡的生命那麼真實，甚至有過之而無不及。我們是“在他裡面生根”、行走，“持定元首，全身……因神大得長進”(西二 6、19)。神的生命化作肉身進入人性裡作我們的根，

我們立於斯、長於斯，一度運行在耶穌身上，使他從死裡復活的大能大力，每天也照樣運行在我們裡面。我們必須思想、認識並信靠這生命，它曾經彰顯在基督身上，如今卻成為我們的生命，正等著我們同意讓它佔有並管理我們全人。

因此非常要緊的是，我們應當正確地認識基督是怎樣的一位，是什麼因素使他成為基督，尤其重要的是，作為救贖主的他，到底什麼是他最主要的特性，他品格的精髓是什麼，他紮根於何處。答案只有一個：謙卑。什麼是道成肉身？就是他屬天的謙卑，虛己、成為人的樣式。他在地上的生活就是謙卑。“取了奴僕的形像”，他的救贖也是謙卑——“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還有他的升天、得榮耀——仍是謙卑使他升到寶座那裡，戴上榮耀的冠冕——他“自己卑微……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謙卑是一切，存于原先他與父同在天堂時，也存於他的出生、他的一生、他的死和他的坐寶座為王——這一切都是謙卑。基督乃神的謙卑具體彰顯於人性裡，無窮永愛自己卑微，披上柔和謙卑之外袍，來贏取我們、服事我們並拯救我們。神的慈愛和謙卑使他成為一切人的施恩者、幫助者和僕人。所以耶穌是“謙卑”來成了肉身，至今他仍然是神柔和謙卑的羔羊站立在寶座中。

由根而出的樹，必能從枝葉和果實上看見根的性質。謙卑既是耶穌生命中居首位且包含一切的恩典，是他成全救贖的秘訣，則我們靈命的康健與力量全在乎我們也把這恩典置於首位，使之成為耶穌身上我們所最羨慕、最切求之事；並且犧牲其他一切為要得著這一位(參注二)。

基督徒的生命常如此軟弱、不結果子，不就是因為忽略或不知道基督的生命之根嗎？人沒有感覺到豐滿的救恩之樂，不就是因為很少追求謙卑嗎？而耶穌自己是在謙卑裡找到喜樂，並在謙卑裡帶下喜樂。除非我們因著謙卑，不求別的，只求向自己死，使己來到盡頭，像耶穌一樣放棄了一切人的榮耀，單單尋求從神來的榮耀，絕對算自己毫無所有，好使神成為一切，惟獨主被高舉；除非我們尋求在基督裡的這種謙卑過於其他使人最感興趣的事，並樂意為此付上任何代價，否則我們的信仰沒有征服世界的希望。

如果我的讀者們還未留意到自己裡面和周圍那些蒙召作基督徒的人身上何等缺少謙卑，缺少神羔羊那柔和謙卑的態度，那麼我大聲疾呼也不為過。想想看那一切缺少愛心的表現，對別人的需要、感覺和軟弱漠不關心，常常急速、犀利地下斷語而自以為誠實正直，發脾氣、焦躁易怒、一切苦毒與不和睦的感覺等，皆源於驕傲和唯我獨尊。你若思想這些，就會看見地獄般黑暗的驕傲如何潛入每一個地方，連聖徒的聚會也不例外。再反過來想想看，如果自己和周圍同作聖徒的人，以及全世界的信徒，真正且永遠被耶穌的謙卑引導著，那麼結果又如何呢？喔！我們的全心靈怎能不晝夜呼籲著：願耶穌的謙卑製作在我裡面和我周圍所有的人身上！讓我們專心而誠實地面對自己缺少謙卑這問題(這謙卑是藉著基督生命的樣式，在救恩之本質裡顯示出來的)，我們便開始覺得自己似乎從未真正認識基督和他的救恩。

信徒們！要思想耶穌的謙卑。這是你蒙救贖的秘訣與隱藏之根源。務必日日更深浸入其中，並全心相信神所賜給你的基督，帶著他屬天的謙卑要為你成這事，他要進來住在你裡面，也要作工在你裡面，使你成為父所要的樣式。

第三章 謙卑顯於耶穌身上

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路廿二 27)

在約翰福音裡，我們可以窺見主所過的內在生活，他不時地提到他與父的關係、他蒙引導的動機，還有他知道他是依據聖靈的能力而行事。雖然“謙卑”這名詞沒有出現在約翰福音裡，但這卷書最清楚地表明瞭他的謙卑，遠超過其他卷書。我們已說過其實這項恩典不過是受造者同意讓神成為一切，因而把自己交給他，讓他獨行其事。在耶穌身上，我們看見這位既是在天的神子，同時又是在地的人子，如何全然依附神而活，使神得著當得的尊崇與榮耀。他所經常教導的，正是他自己的真實經驗：“自卑的必升為高。”(太廿三 12)而就如經上所記：“他自己卑微，……所以神將他升為至高。”(腓二 8、9)

請留意主怎樣提到他與父的關係，他不斷地論到自己“不……”。保羅提到他與基督的關係時，也和主一樣用“不”這個字眼(“不再是我”)。

子憑著自己不能作什麼。(約五 19)

子憑著自己不加作什麼，……我的審判也是公平的，因為我不求自己的意思。(約五 30)

我不受從人來的榮耀。(約五 41)

我從天上降下來，不是要按自己的意思行。(約六 38)

我的教訓不是我自己的。(約七 16)

我來並不是由於自己。(約七 28)

我沒有一件事是憑著自己作的。(約八 28)

我……並不是由著自己來，乃是他差我來。(約八 42)

我不求自己的榮耀。(約八 50)

我對你們所說的話，不是憑著自己說的。(約十四 10)

你們所聽見的道不是我的。(約十四 24)

這些話揭露了基督的生活與服事最深之根源，使我們明白為何全能的神能夠藉著他成全偉大的救贖之工。基督藉著這些話表明他作為父神之子的心態，以指教我們他所成全、現今所交通給我們的救贖之恩中，最基本的性情與生命。總括一句話就是：他是無有，神是一切。他把他的意志和能力完全交給父神，使父能隨意作工在他裡面。論到他自己的能力、意思、榮耀、事工、教訓時，他說這一切都不是出於我，我算不了什麼，我已把自己交給父，讓父來作；我是無有，父是一切。

基督因著完全放棄自我，絕對附從父的意願，全然依賴父活著，就找著了完美的平安與喜樂。他把一切都交給神，但自己並沒有因此而失去什麼。神悅納他的信靠，並為他作成一切，然後把他升到自己的右邊同享榮耀。因著基督在神面前謙卑俯伏，而神也始終在他眼前，所以他一樣可以在人面前謙卑俯伏，成為眾人之僕。他的謙卑表現在使自己單單降服於神，容許神在他裡面作成一切神所喜悅的，全然不理會周圍的人怎麼說他、怎麼對待他。

就是這種心態、這種性情使基督的救贖產生功效與價值，我們也被帶入這種性情裡，好與基督一同得份。這種真實的否定自我正是基督呼召我們要效法的，我們必須認定在自我裡頭毫無良善，它只能作一個需要神來充滿的空器皿。一刻也不要讓它成為別種器皿或有絲毫活動——這是首要之事，先於其他一切，藉此得與基督聯合，讓神成為一切，自己則一無所是、一無所能。

這是真正謙卑的根源與本質，而因著我們不明白或不追求，以致我們的謙卑如此膚淺、虛浮。我們必須效法耶穌，他心裡多麼柔和謙卑。他教導我們真正的謙卑發源於何處，從何找著謙卑的力量：在於認識神成全一切的一切，我們的地位就是完全讓位給他、降服于他並全然依賴他，而且完全同意自己一無所是，絕對不憑著自己作什麼。這正是基督所啟示給我們、要我們有份的生命——藉著向罪死、向己死而得以向神活著。如果我們覺得這生命高不可攀，應該促使我們更要在祂裡面追求，因為內住的基督要在我們裡面活出這種柔和謙卑的生命。如果我們渴望得著這生命，首要之事是認識神是怎樣的一位——祂每一時刻都在成全一切的一切——此乃神聖之奧秘，這奧秘顯在宇宙萬有和神兒女身上時，他們都要見證說：我們不過是空器皿、是導管，讓永生神藉著我們彰顯祂豐富的智慧、能力和良善。一切的德行、恩典、信心、蒙悅納的敬拜皆根源於我們知道自己一無所有，我們所有的都是領受來的，因而在最深的謙卑中，俯伏在神面前，等候祂賜下一切。

這種謙卑不是一時興起的情緒，也不是一想到神才俯伏下來，乃是耶穌整個生活的態度、生命的情操，所以他與人交接時，就如同與神相交一般的謙卑。他覺得自己是神的僕人，為要服侍神所造、所愛的人，因此他視自己為眾人之僕，神能藉著祂施行慈愛之事。祂沒有一個時刻想要尋求自己的榮耀，也沒有一個時候維護自己的權利或為自己辯護。祂一直活在降服於神的狀態裡，讓神在裡面獨行其事。基督徒必須認識耶穌的謙卑正是祂救贖的本質，是神兒子的生命所含的福氣，是祂與父唯一真實的關係，既然我們與祂有份，它必將這恩典賞給我們，使我們因著缺少真實、明顯、屬天的謙卑而憂傷，因而裡面生出一個負擔，要撇下日常履行的宗教儀文，致力於追求基督在我們裡面的首要標記。

弟兄們！你們是否已穿上謙卑？要省察自己的日常生活，讓耶穌、你的朋友們和世人鑒察你，並為著神在基督裡向你所開啟的屬天謙卑而讚美祂，藉此前所未知之謙卑，你必能品嚐前所未嘗之屬天福份。

第四章 謙卑顯於耶穌的教訓中

我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太十一 29)

你們中間……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正如人子來，……乃是要服事人(太廿 26—28)。

我們已經看過謙卑顯於耶穌的生活裡，正如他自己所表明的心跡，所以讓我們來聆聽祂的教訓，看看祂怎樣論到謙卑，怎樣深深地期待人(尤其是祂的門徒)要像祂一樣的謙卑。請細讀底下的話，我所能做的就是直接引用經文，盼望你從其中得著一個很深的印象：主常常多麼熱切地要教導人謙卑這件事，這樣或許有助於瞭解祂所要求於我們的。

1· 在他服事的起頭，就宣告了登山寶訓裡的美福：“虛心（靈裡貧窮）的人有福了，因為天國是他們的。……溫柔的人有福了，因為他們必承受地土。”（太五 3、5）他這段開場白指出了進入天國的唯一門路。虛心（貧窮）的人毫無所有，因此天國就臨到他們；溫柔的人不為自己謀求什麼，因此地上是他們的。天地一切的美福都是為謙卑人預備的。謙卑乃蒙福之秘訣，是在天在地的生活準則。

2· “我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負我的軛，學我的樣式。”基督扮演著教師的角色，這位教師把他的心態告訴我們，並要我們向他學習、從他領受。而他所告訴我們的唯一心態就是柔和謙卑，藉此我們的靈魂得著完全的安息。謙卑成了我們的拯救。

3· 門徒們彼此爭論誰在天國為大，最後同意去問夫子（參路九 46；太十八 1-3）。耶穌便叫一個孩子來站在他們當中，說：“凡自己謙卑像這小孩子的，他在天國裡就是最大的。”（太十八 4）“天國裡誰是最大的？”這實在是個難解的問題。究竟天國裡最重要的特質是什麼呢？除了耶穌以外，沒有人可以給予答案。天堂最大的榮耀，最首要的恩典，真正屬天的心思，就是謙卑。“你們中間最小的，他便為大。”（路九 48）

4· 西庇太的兒子們曾經要求耶穌把天國裡他寶座左右的最高位賜給他們。耶穌說這不是他可以賜的！乃是父為誰預備的，就賜給誰。他們的眼目不當註定這高位，也不當為此祈求，所當思想的就是主所喝的羞辱之杯與主所受的屈辱之洗。所以他又補充道：“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正如人子來……乃是要服事人。”（參太二十 20-28）謙卑既是從天而降之基督身上的標誌，當然也是量度天上榮耀的唯一準則：最卑微的人最靠近神。教會的首位是要給那最卑微的人。

5· 耶穌對眾人和門徒提到法利賽人喜愛首位時，再次說道：“你們中間誰為大，誰就要作你們的用人。”（太廿三 11）謙卑是唯一登向神國度之榮耀的階梯。

6· 又有一次，耶穌在一個法利賽人家裡說到請客的比喻，提及一位客人被請去坐上座，然後加上一句話：“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參路十四 1-11）這要求決無更改的餘地，此外沒有第二條路可走。惟有自卑的，才能升為高。

7· 在法利賽人和稅吏的比喻裡，耶穌再次說道：“凡自高的必降為卑，自卑的必升為高。”（參路十八 9-14）在聖殿和神面前的敬拜，必須深深地浸潤於對神、對人真正的謙卑裡，否則一切毫無價值。

8· 當耶穌洗完了門徒的腳之後，他說：“我是你們的主、你們的夫子，尚且洗你們的腳，你們也當彼此洗腳。”（約十三 14）發命令的那一位，自己作榜樣，而且論到順從或效法他的每一個思想，皆以謙卑為作門徒的首要條件。

9· 設立聖餐的那一夜，門徒仍在爭論他們中間哪一個可算為大。耶穌說：“你們裡頭為大的，倒要像年幼的，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事人的。……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在此耶穌向我們披露他走過何樣的路徑，他用什麼樣的能力與態度成全了救恩，並拯救我們進入其中。自始至終就是謙卑使他成為眾人之僕。

多麼少人傳這信息，也多麼少人操練這件事，而覺察並承認缺少謙卑的人又何其少！我並不是說很少人達到某種程度像耶穌一樣的謙卑，我乃是說很少人繼續不斷地渴望謙卑，並為此禱告，一直以此為明確的追求目標。世人很少看見謙卑，甚至在教會內部也很少看到。

“誰願為首，就必作你們的僕人。”但願神使我們滿心相信這話正是耶穌的心意。我們都知道一

個忠實的奴僕意味著什麼樣的性格——獻身于對主人有利的事，體貼主人的心意，小心地討主人的歡心，因著主人的興隆、尊榮與幸福而快樂。我們可以在地上看見這種僕人，對他們而言，“僕人”這名稱乃是一項榮耀。我們中間卻還有許多人尚未明白這種基督徒生命中的新喜樂：把自己交給神，作他的奴僕服事他，結果發現服事他成了我們最高的自由——脫離罪與己。不但如此，我們還須學另一樣功課——耶穌呼召我們彼此服事，如果我們衷心地接受這項呼召，這樣的服事也會成為最大的祝福、更完全的新自由，得以脫離罪惡與老我。一開始學習時似乎很難，那不過是因為驕傲作祟、自尊、自恃。一旦我們明白在神面前持著一無所有的態度，是受造者的榮耀，是耶穌的靈(態度)，也是天上的喜樂時，我們便會全心歡迎這種訓練，甚至去服事那些磨難我們、激怒我們的人。當我們專注於這種真正使人成聖的學習時，就能用嶄新而熱切的態度去讀耶穌論自卑的話語，也會發現沒有一種地位是太低、太過份地屈辱自己，也沒有一種服事是太卑賤、太冗長而不值得繼續做下去。因為我們是與“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那一位相交，而服事人證明我們與他有份。

弟兄們！這是通往更高生命的途徑——低下，低而又低！這是耶穌對那些想要在天國為大，坐在主左右的門徒們說過的話。不要追求或要求升高，那是神的事；你自己要守住自卑、謙卑的地位，在神和人面前一直以僕人自居，這是你的事；但願這是你的目標和禱告。神是信實的，正如水總是流向並充滿最低的地方，照樣神的榮耀和能力總是流入謙卑和倒空的受造者，使之升高並賜下祝福。凡自卑的(這必須是我們唯一關切的事)——必升為高(這是神關心的事，他要按著他的大愛，藉著他的大能成就這事)。

有時候人以為柔和謙卑會使我們失去男子漢大丈夫的尊貴氣概。喔，不！但願所有的人都相信謙卑乃天國的尊貴樣式，也是天國王的高貴氣派；自卑、成為眾人之僕才像神，而且會帶來主同在的喜樂與榮耀，使他的能力時常停留在我們身上。

耶穌——柔和謙卑的那一位——呼召我們效法他走這條通向神的路徑。讓我們默想前面所說的話，直到我們的心被一個意念抓住：我需要謙卑。而且我們可以相信他必賜予他所指示我們的事，並讓我們有份於他所是的一切。柔和謙卑的那一位要進來，住在一顆渴慕的心中。

第五章 謙卑顯于耶穌門徒身上

你們裡頭……為首領的，倒要像服事人的。(路廿二 26)

我們已經讀過謙卑顯於耶穌身上並出現在他的教訓中，現在讓我們從他所揀選的同伴——十二個門徒身上來看這件事。一開始我們看見他們身上缺少謙卑，與基督本身成為強烈的對比，這會使我們讚歎五旬節時那一百八十度的轉變，證明人可以真正有份於基督的謙卑，完全勝過撒但吹入人裡面之驕傲的毒氣。

我們在前一章已看見這些門徒在某些場合十足缺少謙卑。有一次他們在路上爭論著誰為大，又有一次西庇大的兒子們同著他們的母親去向主求首位——主左右的高位；以後在吃最後晚餐的那一夜，

他們再度爭論誰為大。他們並非沒有在主面前真正自卑的時候。比方彼得會呼喊著：“主啊！離開我，我是個罪人。”（路五 8）當耶穌使風止住時，門徒們都俯伏拜他（參太十四 24-33）。但這種偶爾特別謙卑的表現，只會更多顯露他們的本相。他們已習慣給己的權勢留地步，所以在其他場合裡會自然而然地顯露出來。思想這些事，會學到一些重要的功課。

1· 謙卑仍那麼缺乏時，信仰仍會披著何等熱切與活潑的外貌——讓我們從門徒們身上來探討。他們熱切地追隨耶穌，為他撇下了一切。父啟示他們他就是神的基督。他們信他、愛他、服從他的命令，撇下一切來跟隨他。當其他人都退後離開主時，他們仍然緊隨他，準備與他同死。但有一個黑暗的權勢，深深地隱蔽在這一切的背後，而他們幾乎沒有覺察到它的存在與可怕性，除非它被除滅、被逐出去，否則他們無法見證耶穌拯救的大能。即使在現今這個世代，仍然如此。我們看見很多教授、傳道人、福音使者、工人、宣教士、教師身上有諸般聖靈的恩賜彰顯出來，成為祝福群眾的導管。但是當試驗來臨時，或是藉著親密的交往而更深地認識他之後，會很痛心地發現他缺少謙卑這項恩典，謙卑尚未成為他身上恆常不變的特性。大家都願意承認謙卑是最重要、最高的德行之一，但也是最難學會的功課之一，所以需要花費最大的心力，當作首要目標來追求。藉著豐滿的聖靈，我們能與內住的基督有份，只有當他住到我們裡面來時，謙卑才會在權能中來臨。

2· 想要藉著外面的教導與個人的努力，來制服驕傲或帶下柔和謙卑的心，是何等徒勞無益——門徒們有三年的時間在耶穌手下受訓，他告訴他們所當學的第一樣功課是：“我心裡柔和謙卑，你們當學我的樣式。”他一次又一次地對他們、法利賽人和群眾提到，謙卑乃通往神榮耀的唯一途徑。他不但在他們面前活出神羔羊那屬天謙卑的樣式，而且不只一次向他們揭露他生命中最深的奧秘：“人子來不是要受人的服事，乃是要服事人。”“我在你們中間如同服事人的。”只洗他們的腳，並告訴他們要效法他的榜樣。但這一切的果效微乎其微。在最後晚餐時，他們仍爭論著誰為大。他們一定常常努力要學好這功課，也下定決心不要再傷他的心，然而一切終歸徒然。藉此他們和我們都上了一堂必修課，深知趕出驕傲之魔不是藉著外面的教導，連基督自己都辦不到；不是藉著辯論，不管論證多麼具說服力；不是使人感覺到謙卑的美麗，不管這感覺多麼深刻，也不是靠個人的決心與努力，不管這人是多麼地誠心而認真。若撒但趕逐撒但，只會帶進更大的潛勢力。只有藉著聖靈的權能，神把屬天謙卑的新性情啟示在我們裡面以取代老舊的性情，並讓這新性情那麼真實地成為我們自身的一部分，如同老舊的性情那般根深蒂固時，才能帶來果效。

3· 只有藉著內住的基督，帶著他屬天的謙卑住到我們裡面來時，我們才會真的謙卑下來。我們的驕傲是從一個人——亞當來的，照樣謙卑也必須從另一個人來。驕傲在我們裡面，用一種可怕的勢力轄管著我們，因為它就是我們的己、我們的天性。謙卑也一樣必須在我們裡面，成為我們的己、我們的天性。過去我們怎樣自然而然、輕而易舉地表現出驕傲來，照樣我們也必須，也一定可以表現出謙卑來。正如經上所應許的：罪在“那裡”（包括心）顯多；恩典就更顯多了（羅五 20）。基督給門徒的一切教導，以及門徒一切枉然的努力乃必經步驟，使他能夠在神聖的權能裡進入他們裡面，賜予並作成他所教導他們要追求的。他藉著死敗壞了魔鬼的權勢，挪除了罪，成全了永遠的救贖。在他的復活裡，他從父那裡領受了一個全新的生命，是帶著神權能的人的生命，能交通給人、進入人裡面，以屬天的權能更新並充滿他們的生命。他一升天，就領受了父的靈，從此以後他可以藉著聖靈做他在地上時不

能做的事，只能夠與他所愛的人合而為一，實際地為他們活出應有的生命來，以致他們能夠像他一樣謙卑地活在父面前，因為是他自己活在他們裡面，一呼一吸都是他。五旬節那一天，他在聖靈裡顯降，並佔有他們。以往一切的預備工作，使他們悔改、相信，藉著教導激發他們的渴慕與盼望，如今藉著五旬節經歷所帶來的巨大轉變而得以成全。雅各、彼得和約翰的生命與書信，都見證出他們的改變，受苦耶穌的柔和謙卑之靈，實實在在地佔有他們。

對這些事我們當說什麼呢？在我的讀者群眾當中，一定反應不一。有些人也許從未特別思想這件事，故無法立刻瞭解這生命問題對教會和其每一個成員事關重大。也許有些人因著自己的缺乏而產生定罪感，試盡各樣方法要努力解決這問題，結果卻失敗了，以致灰心喪志。其他人也許能夠快樂地見證說他們得著了屬靈的祝福與能力，卻從未悔悟到他們身上有缺欠，是周圍的人看得清清楚楚的。也許還有一些人能夠見證主已給他們這恩典，使他們得著釋放與勝利，然而他仍必須指教他們所當學的何其多，他們可以從耶穌的豐滿裡領受得更多。不管我們是哪一種人，我都要極力地籲請所有的人更深地認定謙卑在基督教信仰裡，佔有獨一無二的地位，只要他的謙卑尚未被認為是他最大的榮耀、最首要的命令、最高的福祉，則教會與信徒根本不可能成為基督所要的樣式。讓我們深深地思想這件事：當門徒們仍那麼缺少謙卑這項恩典時，外表卻看起來大有長進，所以求神不要叫我們滿足於其他的恩賜，免得我們永遠無法領悟神不彰顯其權能、不動大工的秘密原因是一一缺少謙卑這項恩典。只有當我們像神兒子一樣，真正知道且表現出憑著自己不能做什麼時，神才作一切。

當內住的基督在信徒的經歷裡占著應有的地位時，教會才會披上美麗的外袍，教師和信徒身上才會表現出謙卑這神聖、美麗的性情來。

第六章 謙卑顯於每日生活中

不愛他所看見的弟兄，就不能愛沒有看見的神。(約壹四 20)

這是何等嚴肅的說法，我們對神的愛必須用每天與人交接時所流露的愛來衡量，如果在日常生活與同伴交接的試驗中失敗了，證明我們對神的愛是虛假的。就謙卑而言，亦是如此。我們很容易想到要謙卑在神面前，然而只有在人面前謙卑，才足以證明我們在神面前的謙卑是真實的，並證明謙卑已居住在我們裡面，成為我們的性情，我們實在像基督一樣不顯揚自己的名聲。當一個人的心在神的同在裡俯伏，謙卑已成為生命之靈而非想到神或禱告時裝出來的樣子時，必然會在與弟兄們交接時流露出來。這是一個相當重要的功課：唯一真屬於我們的謙卑，不是禱告時在神面前力圖表現出來的，而是要帶出禱告室，顯于日常行為中。每日生活中微不足道的小事都具有永恆的重要性，乃關乎永恆的試驗，足以顯明真正盤踞在我們裡面的態度為何。在最不留意的剎那間，我們所表現出來的，才真是我們的本相。若想認識謙卑的人，要知道謙卑人的言行，必須在平凡的日常生活中觀察他。

这不正是耶穌的教導嗎？他是在門徒們爭論著誰為大，在法利賽人喜愛筵席和會堂的首位時，在洗門徒的腳以作榜樣時，教導他們謙卑的功課。如果在人面前不顯出謙卑，則在神面前的謙卑算不得

什麼。

連保羅也是這樣教導。他寫信給羅馬人說：“恭敬人，要彼此推讓。”“不要志氣高大，倒要俯就卑微的人，不要自以為聰明。”（羅十二 10、16）他對哥林多人提到“愛”，一切愛都是以謙卑作根基的：“不自誇、不張狂……不求自己的益處、不輕易發怒”（林前十三 4、5）。他對加拉太人說：“總要用愛心互相服事。……不要貪圖虛名，彼此惹氣，互相嫉妒。”（加五 13、26）以弗所書的前三章論到屬天生命講得太好，但緊接著他說：“凡事謙虛、溫柔、忍耐，用愛心互相寬容。”“常常感謝父神，又當有敬畏基督的心彼此順服。”（弗四 2；五 20、21）又對腓立比人說：“凡事不可結黨，不可貪圖虛浮的榮耀，只要存心謙卑，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腓二 3、5、7、8）他對歌羅西人則說：“要有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西三 12、13）真正謙卑的心思必顯明於我們彼此之間的關係與彼此對待的態度上。在神面前的謙卑是預備好我們能以耶穌的謙卑對待同伴，否則在神面前的謙卑沒有什麼價值。願這些話照亮我們，使我們多多思想“顯於每日生活中的謙卑”。

謙卑人力求時時遵循這規則：“恭敬人，彼此推讓！互相服事，各人看別人比自己強，彼此順服。”一般人常會問一個問題：當我們看見別人在智慧、聖潔、天然的恩賜和領受恩典這些方面還不如我們時，怎麼有可能看別人比自己強呢？這問題一發出，就證明我們對謙卑的心認識得何其少。真實的謙卑乃是在神的光中，看見自己一無是處，遂同意向己告別、把己趕出去，讓神成為一切。當人這樣做以後，就能夠說：我失去己而找到了你，再也不跟別人比較了。在神的同在裡，我們交出了屬乎己的每一個思想，持著一無所有的態度顯在人面前，不再為自己求什麼。我們是神的僕人，也為神的緣故而作眾人之僕。一個忠心的僕人也許比他的主人更聰明，然而他仍舊持著作僕人的真實態度。謙卑人就是這樣看待每一個神的孩子，不管他多麼軟弱或卑微，仍然恭敬他，而且把他當作王之子一般地禮讓他。洗門徒腳的那一位，把謙遜之靈放在我們裡面，使我們真正願意居最末位且以彼此服事為樂。

謙卑人不會嫉妒、忌恨。當別人先他而升高、蒙福時，他能夠讚美神。他能夠容忍別人受稱讚而自己被遺忘，因為在神面前，他已學會和保羅同說：“我算不了什麼。”他已領受了耶穌的靈作他的生命——不求自己的喜悅、不求自己的榮耀。

當煩躁與易怒的試探來襲時，當周圍同作基督徒的人發出尖刻的思想與話語時，謙卑人常在心中複誦主的命令，也在生活中實行主的命令：“要彼此包容，彼此饒恕，主怎樣饒恕了你們，你們也要怎樣饒恕人。”他已經明白披戴主耶穌就是穿上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耶穌已取代己，所以我們有可能彼此饒恕像主饒恕我們一般。“謙卑”不僅存於輕看自己的言語和思想中，而且是像保羅所說的“有謙卑的心”，這心被憐憫、恩慈、溫柔、忍耐團團圍住。神羔羊身上的標誌就是謙和、柔美。

基督徒追求更高之生命經歷時，常落入一種危險裡：以追求更合乎人性，更具有男子氣概的德行（像勇敢、快樂、輕看世界、熱誠、自我犧牲等）為目標並樂在其中——其實連古老的斯多亞主義者也教導並操練這些。而耶穌從天上帶下來的那些更深、更溫柔、更神聖、更屬天的恩典，與他的十字架和向己死有密切的關係，也是他在地上最先教導的事——虛心（靈裡貧窮）、柔和、謙卑、卑微——卻很少被人想到或重看。讓我們存（穿上）憐憫、恩慈、謙虛、溫柔、忍耐的心，讓我們不但在拯救靈魂的熱誠上，

證明我們像基督，也要在與弟兄們的交往上，表現出彼此包容、彼此饒恕，像主饒恕我們一樣。

基督徒們！務要思想聖經對謙卑人的描繪，問問我們的弟兄和世人，他們有沒有從我們身上看見經上的畫像。讓我們把讀過的每一節經文，當作神要作成在我們身上的應許，讓我們把每一句話當作聖靈賜下新生的啟示，而滿心歡喜地接受。讓每一項失敗與缺乏促使我們更溫柔謙虛地轉向那位柔和謙卑的神之羔羊，確信他就在我們心中執掌王權，他的柔和謙卑就像一道活水泉，湧流在我們裡面。貴格會創始人喬治福克斯(George Fox)說：“我認識耶穌，他于我極其寶貴。而在我裡面有一樣東西，使我無法溫柔、忍耐、有恩慈。我盡力壓抑它，但它仍然存在。於是我懇求耶穌作工在我身上，當我的意志降服于他時，他就進入我心，除掉一切不溫柔、不忍耐、無恩慈的東西，然後關上門。”

我還要重複前面說過的話。我深深覺得我們太不認識教會因著缺少屬天之謙卑所蒙受的損失。神只能藉著一無所知、一無所有的器皿彰顯他的能力。不久以前，有一個滿有愛心與謙卑的基督徒悲慟地道出他的心聲。在他所認識的許多不同宗派之教會裡，有些事情顯明他們太缺少愛和容忍的精神。歐洲人(注：作者自己是歐洲人)都有他們自己的小圈子，當他們與其他意氣不相投的人相處時，發現很難彼此容忍、彼此相愛；也無法用和平彼此聯絡以保守聖靈所賜合而為一的心。那些應該成為他們的幫助與喜樂的人，反成為他們的眼中釘。這一切皆歸因於缺少謙卑，不承認自己算不了什麼，不以自居末位、變成最小的為樂，也不像耶穌一樣只要作別人的僕人、幫助者、安慰者，不管別人是多麼的卑微、沒有價值。

為什麼快快樂樂把自己交給基督的人，發現很難把自己交托給弟兄？是不是應該怪教會呢？因為教會裡太少教導人認識基督的謙卑是首要的德行，是聖靈所賜的一切恩典和能力中，最上好的一樣。我們太不重視像基督那樣的謙卑並優先傳講，像基督所做的一樣，我們沒有把它當作是非常必要且可能得著的恩典。但願我們不灰心、不氣餒。雖發現自己缺少這恩典，反激發我們更多寄望於神。讓我們把每一個磨難我們、激怒我們的弟兄，看作神賜恩之工具，用以煉淨我們，使我們有機會操練謙卑，這謙卑是耶穌——我們的生命——吹在我們裡面的。但願我們有這樣的信心——神是一切，已是無有，當我們自視一無所有時，就能靠著神的大能，專心致力於用愛心彼此服事。

第七章 謙卑與聖潔

且對人說：你站開吧！不要挨近我，因為我比你聖潔。(賽六十五 5)

我們為這世代的“聖潔運動”讚美神！聽說有許多人要追求聖潔，也有專門傳講聖潔、開聖潔聚會的人。這個世代比以前更加強調在基督裡成聖，憑信成為聖潔的有福真理。但我們所聲稱要追求或達到的聖潔，是否真實而有生命，須經過一項大考驗，那就是——這聖潔是否生出不住增長的謙卑？神的聖潔能住進受造者裡面並藉他返照出來的必要條件是謙卑。在使我們成聖的那位神的聖者(耶穌)身上，我們看見屬天的謙卑是他的生活、他的死以及他被高舉的秘訣。因此試驗聖潔的一個正確無誤之法是，看看我們身上有無在神和人面前謙卑的標記。謙卑乃聖潔所開出的美麗花朵。

假冒聖潔的主要標記就是缺乏謙卑。每一個追求聖潔的人都必須小心防備，免得不知不覺間，靠聖靈入門卻靠肉身來成全，讓驕傲潛入了最意想不到之處。有兩個人到聖殿裡禱告：一個是法利賽人，另一個是稅吏(參路十八9-14)。法利賽人竟然可以進入最神聖之處！驕傲居然能夠在神的殿中抬頭，使對他的敬拜成為自我抬舉。自從基督這樣揭露了法利賽人的驕傲之後，法利賽人就披上了稅吏的長袍；而深深為自己的罪懺悔的人和自以為擁有最高聖潔的人，都同樣必須儆醒。正當我們熱切地要使心成為神的殿時，會發現心中有這兩種人在禱告。稅吏所面臨的危機並非來自站在他旁邊那位輕看他的法利賽人，而是來自心中那自高自大的法利賽人。在神的殿中，我們以為自己身在至聖所，在他聖潔的同在裡，這時必須提防驕傲。“有一天神的眾子來侍立在耶和華面前，撒但也來在其中。”(伯一6)

“神啊！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也不像這個稅吏。”就在我們有理由感謝神時，就在我們向神獻上感謝時，就在我們承認神作了一切時，已卻能找到自滿的理由。甚至在聖殿裡聽見懺悔的言語與單單信靠神憐憫之呼求時，法利賽人發出稱謝聲，語調似乎是在感謝神，其實是在自己臉上貼金。驕傲能夠披上讚美或懺悔的外袍。即使一個人摒棄並定罪“我不像別人”這類的話，然而不知不覺間，與同伴相處或一同教拜時，這種態度仍常會出現於感覺和言語中。如果你要知道事實是否如此，只消去聽聽教會裡的基督徒如何談論別人，在其中幾乎看不見耶穌的柔和謙卑，忘記作為耶穌的僕人，論到自己或彼此談論時，必須以深沉的談論為基調。在許多數會、聖徒的聚會、差會、聯會、團體、委員會，甚至在異教徒中間傳福音的機構裡，不是出現許多不和睦、擾亂、神的工作受攔阻的情況嗎？這是因為那些被認為是聖徒的人，卻表現出易怒、急躁、無耐性、自我防衛、維護自己的權利、尖刻的判斷、無恩慈的言語，顯明他們不承認別人比自己強——這些都證明他們的聖潔中缺少謙卑(史密斯師母曾說：“自我”是一個最頑強的人物，他要求最好、最高的位子，如果他的要求不被認可，他就感覺受到極大的傷害。神僕人之間大多數的爭執，皆源於這巨大“自我”的吵吵嚷嚷。很少人明白“居最末位”的奧秘)。也許一個人的靈程裡有過一段大大被降卑、被破碎的時期，但穿上謙卑、具有謙卑的靈，以柔和謙卑的心視自己為眾人之僕，因而表顯出耶穌基督的心跡則又是另一回事。

“你站開吧！因為我比你聖潔。”這對聖潔是何等大的嘲諷！耶穌——聖潔的那一位，也是謙卑的那一位，最聖潔的人永遠是最謙卑的人；除了神以外，沒有一位是聖潔的，所以我們得著神多少，我們的聖潔就有多少；我們得著神多少，身上謙卑的真實成分就有多少，因謙卑就是看見神是一切，而自己消失了。最聖潔的人就是最謙卑的人。唉！雖然以賽亞時代那種公然自誇的猶太人今日不常見，連我們的禮教也教導人不當如此說話，然而在我們對待同作聖徒的人或世界之子的態度上，仍然會流露出那種味道來，不管是在出意見時，從事一項工作時，或者是他誤被揭發時，我們雖然還披著稅吏的外袍，聲音卻是法利賽人的聲音：“神啊！我感謝你，我不像別人。”(路十八11)

我們是否找得到這種謙卑的人——真正算自己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視自己為眾人之僕呢？當然找得到。“愛是不自誇、不張狂、不求自己的益處。”當愛之靈滿溢心房，生出成熟而完全的屬天性情，柔和謙卑的羔羊(基督)真正成形在裡面時，便會生出完全之愛的能力，忘記自己，以祝福別人、包容他人、恭敬人為有福之事，不管那人是如何的卑微。這種愛一進來，神就進來了。當神在他的權能中進來，啟示他自己是一切時，受造者就變作一無所有了；當受造者在神面前變作一無所有時，就

不得不對其他受造者表現出謙卑來。於是神的同在不再是時有時無，乃覆庇全人，成為人永遠居住的所在，人在神面前深深自卑的地位，成為神彰顯其同在的聖所，一切的言語和事工皆由此而發。

願神教導我們明白，我們對於同伴所發的思想、言語和感覺，都是我們向著他是否謙卑的一種考驗。而惟有在他面前謙卑，才能使我們常常以謙卑的態度對待同伴。我們的謙卑必須是神的羔羊——內住的基督——的生命。

所有在講臺上傳講聖潔的教師們，和一切私下或公開聚集裡要追求聖潔的人，務要聽這警告：沒有一種驕傲像自覺聖潔的驕傲這般危險，因為沒有比它更詭詐、更狡猾的了。並非有人曾這樣說或甚至這樣想：“站開吧！我比你聖潔。”不，人確實都憎惡這種思想。然而在人的隱密處不知不覺間會培養出一種習慣來，為著他所得著的深覺自滿，不禁去跟別人比一比，而覺得自己比他們長進得多。這種情形不一定顯在特別維護自己的權利或自我讚賞的場合中，其實只消看見一個人失去深深自卑的態度就可以認出了，因為一個已看見神榮耀的人，身上的標記正是深深地自卑(伯四十二 5、6；賽六 5)。這自卑不僅表現在言語和思想中，也會表現在談及別人的語調和說話方式中，而那些具有屬靈辨別力的人一定會認出其中己的權勢來，連世人銳利的眼睛也會注意到，並指出這是那些宣稱擁有屬天生命者，卻未結出任何特殊之屬天美果的明證。噢！弟兄們！要謹慎小心。當我們以為自己正邁向聖潔時，除非我們的謙卑也隨著長進，否則我們不過是以美麗的思想和感覺自娛，陶醉于奉獻與信心的嚴肅舉動裡，身上一直沒有與神同在的唯一明確之標記——己的消失。來吧！讓我們逃到耶穌那裡，把自己隱藏在他裡面，直到我們穿上了他的謙卑——此乃我們唯一的聖潔。

第八章 謙卑與罪

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一 15)

人們常把謙卑和悔罪視為同一件事，因而繼續容許罪盤踞在人裡面，否則就無法助長謙卑似的。但我相信我們已明白這不叫謙卑，謙卑高過這種情形。我們已從主耶穌和使徒的教訓當中發現，有關這項德行的教誨通常與罪無關。就著萬物的本質、受造者與造物主的關係、耶穌的生命(活在地上的生命與他所賜給我們的生命)而言，謙卑乃聖潔的真髓、蒙福的要素。謙卑是己遜位，使神登寶座，神成為一切，己則算不了什麼。

但縱使我覺得必須特別強調真理的這一面，我仍然不能不承認因著人的罪，使神賜予聖徒謙卑之恩典，更顯出嶄新之深度與強烈對比。只須看一看使徒保羅這個蒙救贖的聖人，看看他如何深深地意識到自己曾是個罪人，而且終其一生無法磨滅此印象。我們都記得他提到自己是逼迫人的、褻瀆神的那些經文：“我原是使徒中最小的，不配稱為使徒，因為我從前逼迫神的教會。……我比眾使徒格外勞苦，這原不是我，乃是神的恩與我同在。”(林前十五 9、10)“我本來比眾聖徒中最小的還小，然而他還賜我這恩典，叫我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弗三 8)“我從前是褻瀆神的、逼迫人的、侮慢人的；然而我還蒙了憐憫，因我是不信不明白的時候而作的。……基督降世為要拯救罪人，……

在罪人中我是個罪魁。”(提前一 13、15)神的恩典拯救了他，神也永遠不再紀念他的罪愆，然而他卻永遠不能忘記過去所犯的大罪。當他愈因著神的救恩而歡喜，愈經驗到神的恩典而充滿說不出來的喜樂時，他愈清楚地意識到自己是個蒙拯救的罪人，而只有這種罪人的意識使救恩的意義與甘甜對他更顯寶貴、真實。他從沒有一刻忘記神是把一個罪人抱在懷中，並用慈愛覆庇他。

剛才我們所引的經文常被人當作是保羅每日犯罪的懺悔文。其實一個人只消細讀上下文，就會發現根本不是這樣。這些經文具有更深遠的含意，而且指向永永遠遠，它們用深沉的語調訴說對神的讚歎與仰慕，這正是俯伏於寶座前的蒙救贖者和罪蒙羔羊血洗淨者身上之謙卑的迴響。他們決不會成為別種人，永遠都是蒙救贖的罪人，即使在榮耀裡亦然；而神的孩子在今生決不會有一刻完全活在他愛的光中，除非他覺得“蒙救恩的罪人”是他唯一的地位與名份，使他有權利接受神應許作在他身上的一切恩典。他先是以罪人的身份謙卑地來到神面前，繼則發現作為一個受造者，謙卑的樣式本是合宜的，於是“謙卑”這名詞被賦予了新意義。再後，他一起想起他是神奇妙救贖大愛的標記，受造者的謙卑就發出深邃而豐滿的敬愛之情。

綜觀使徒保羅的基督徒生涯，會注意到一項顯著的事蹟，就是他的筆尖下從未透露出任何需要認罪的事，即使在書信中吐露個人最隱密的心事時亦然，這就使前述所引的經文所要表達的真義更為突出了。保羅從未提及任何缺陷或短處，也沒有一個地方暗示讀者他曾不盡責或違犯了完全之愛的律法。相反地，有不少章節表明他自己若不是在神和人面前過無瑕疵的生活，則他所說的一切毫無意義。“我們向你們信主的人，是何等聖潔、公義、無可指摘，有你們作見證，也有神作見證。”(帖前二 10)“我們所誇的是自己的良心，見證我們藉著神的聖潔和誠實在世為人，……向你們更是這樣。”(林後一 12)他所說的不是一個理想或抱負，乃實實在在是他所過的生活。不管我們怎樣解釋他缺少認罪這件事，但大家都承認這些話指向一種伏於聖靈大能的生活，這是我們這個世代很少人明白而且也不敢奢望的。

我所要強調的重點乃是一一缺少認罪這件事不過加強了一個事實，就是進入更深之謙卑的秘訣不是每日認罪，而是沒有一刻忘記自己的地位，已習慣站在當站的地位上，承認自己就是蒙神恩典拯救的罪人一一這是我們唯一的地位、唯一蒙福的地位、在神面前不變的地位，要以此為最高的喜樂。而恩典愈大則此地位愈鮮活。

保羅對過去尚未蒙恩以前所犯的大罪有深刻的記憶，而目前一方面他自覺已脫離罪，一方面又一直記得罪惡那黑暗的隱藏權勢準備隨時入侵，只有藉著內住之基督的同在與大能方蒙保守。“在我裡頭，就是我肉體之中，沒有良善。”羅馬書七 18 這句話把肉體描述得淋漓盡致。而羅馬書八 2 提到榮耀的釋放一一“賜生命聖靈的律在基督耶穌裡釋放了我，使我脫離罪和死的律了。”一一這不是消滅肉體或使肉體成聖，而是靠著聖靈制服身體的惡行，繼續不斷地得勝。正如健康驅逐疾病，光明消滅黑暗，生命征服死亡。照樣基督藉著聖靈的內住，成為人的健康、光明和生命。然而我們也同時覺悟到自己的軟弱無能與危機四伏的情況，遂對神產生更單純的依靠。此種信心是藉著聖靈一瞬間和不間斷的運作而錘煉出來的，使人表現出單單靠神恩典而活的謙卑，隨之而來的是最大的信心與喜樂。

前面引述保羅所寫的三段經文，都顯示出奇妙的恩典臨到保羅身上，使他每一時刻都覺得必須那麼謙卑低伏。神的恩與他同在，使他能比其他所有的人更格外勞苦；神賜他恩典，叫他把基督那測不透的豐富傳給外邦人；而且主的恩是格外豐盛，使他在基督耶穌裡有信心和愛心一一這就是罪人所蒙

受的恩典，成為他的性情與榮耀，並保守他如此強烈而鮮明地意識到自己是一度犯罪且易於犯罪的人。“罪在那裡顯多，恩典就更顯多了。”(羅五 20)這句話透露出恩典的本質就是要對付罪、除掉罪；愈豐富地經驗到神的恩典，就愈強烈地意識到自己是個罪人——這是永遠不變的律。不是罪使人記起他是個罪人，乃是神的恩典顯示並提醒人他是怎樣的一個罪人，而使他能保持真正的謙卑。不是罪，而是恩典，使我真知道自己是個罪人，也永遠不敢離開那最低下、最自卑之罪人的地位。

我恐怕有不少人企圖以強烈的自我譴責與痛罵自己，來追求自卑，結果卻傷痛地承認他們仍然和從前一樣沒有謙卑的靈、謙卑的心，以及與謙卑有連帶關係的恩慈、憐憫、溫柔、寬容等德行。即使在對己的憎嫌中，如果你多多注意己，就永遠不能脫離己。只有讓神來啟示，不僅是藉著律法判定罪，而且要藉著恩典得釋放，人才會變得謙卑。律法使人感到害怕，惟有恩典能帶下美麗的謙卑，使謙卑成為人的第二天性與可喜之事。神在聖潔中啟示他的自己，並且在恩典中使人就近他、認識他，因而亞伯拉罕、雅各、約伯、以賽亞都在他面前俯伏，低而又低。神這位造物主要作一無所有之受造者的一切，神這位救贖主在他的恩典中，要成為充滿罪惡之罪人的全部，他要我們等候他、信靠他、敬拜他，使他的同在漫溢全人，以致再無容納己的餘地。只有這樣，神的應許才會應驗：“到那日……性情狂傲的都必屈膝，惟獨耶和華被尊崇。”(賽二 11)

當罪人蒙神完全的光照，住在神聖潔、救贖之大愛中，並經驗神聖大愛的豐滿內住，就不能不謙卑下來，而這愛是來自基督和聖靈。注意罪不會救你脫離己，惟有專一注視神，才能從己得釋放。

第九章 謙卑與信心

你們互相受榮耀，卻不求從獨一之神來的榮耀，怎能信我呢？(約五 44)

最近我聽到一篇講道，講員把更高之基督徒生命的福份形容為擺在商店櫥窗的貨品，可以清楚看見但無法購得到。如果你叫人伸手去拿，他會回答說：我辦不到，因為有一層厚厚的玻璃阻擋著。同樣地，基督徒也許清楚看見那有福的應許——完全的平安與安息，滿溢著愛與喜樂，與主有不間斷的交通，繼續不斷地多結果子，然而總覺得有東西攔阻他去真正得著這些福份。那是什麼東西呢？不是別的，正是驕傲作祟。對信心而言，神的應許是如此的確定，而且唾手可得，神的邀請與鼓勵是那麼熱切，而可供我們倚靠之神大能膀臂雖離我們非常近。隨時準備向我們伸出；既是這樣，那麼攔阻我們得祝福的，必然攔阻了我們的信心。在開頭所引的經文裡，耶穌向我們揭露不能相信的原因，實在就是驕傲。“你們互相受榮耀，……怎能信我呢？”當我們發現驕傲的天性如何與信心背道而馳時，應該讓我們領悟到信心與謙卑本是同根生，我們所具有的真正信心，不可能多過我們所具有的謙卑之實質。也許在理智上，我們對於真理實在有很強的領悟力與確定的把握，然而驕傲仍盤踞在心，以致不能生髮活潑的信心，支取神的權能。

我們只須花一點時間想一想什麼是信心。不就是承認自己一無所有、軟弱無助，因而向神投降，等候神作成一切嗎？不就是接受“倚靠者”這最卑微的地位，除了神恩典的賜予外，不敢要求什麼或

得著什麼，也不能做什麼嗎？而謙卑正是培養一種倚靠神而活的態度。每一樣自己的企求、自己的意念、自信、自我抬舉，即使是最隱密的驕傲之毒氣，都能助長己生命，都不能進神的國，也不能據有國度裡的任何東西，因為它拒絕讓神得著他所應有且必須有的地位——他是一切的一切。

信心是知覺屬天世界和屬天祝福的器官。信心只求從神來的榮耀，這榮耀來自“神是一切”的所在。只要我們仍互相受榮耀，只要我們仍追求今生的榮耀、愛慕屬人的尊榮、護衛屬地的名譽而生怕失落，我們就不在追求也不能領受從神來的榮耀。驕傲使信心不能運作。救恩是來自十字架和被釘十字架的基督。救恩就是在十字架的靈裡，與被釘十字架的基督有交通。救恩就是與耶穌的謙卑有份，並與之聯合，以之為樂。當驕傲仍如此地轄管著我們時，甚至不知道要渴慕並祈求救恩中最必要、最蒙福的一部分——謙卑，無怪乎我們的信心這般微弱。

聖經中謙卑與信心之關係的密切性是超過許多人所明白的。從基督的生平裡也可以看見這件事。耶穌曾兩度提及大的信心。他對百夫長所具有的信心甚覺希奇，說：“這麼大的信心就是在以色列中我也沒有遇見過。”(太八 10)而當時百夫長對主說：“你到我捨下，我不敢當。”另一次是他對一位母親說：“婦人！你的信心是大的。”(太十五 28)而這位婦人接受了狗的名份，說：“主啊！不錯，但是狗也吃他主人桌子上掉下來的碎渣兒。”謙卑使人在神面前成為無有，因而挪去了一切信心的障礙，僅是恐懼戰兢地生怕自己不完全信靠他，會使他得不著尊榮。

弟兄們！我們在追求聖潔上失敗，原因是否就在此？我們的奉獻與信心如此膚淺且容易夭折，是否也出於同樣的原因？雖然我們自己常不自覺。我們不認識驕傲和已盤踞在我們裡面偷偷行事的範圍何其深廣，也不夠認識惟獨藉著神的駕臨與他的大能，才能把它們趕出去。我們不夠明白能使我們真正變得謙卑的不是別的，乃是讓屬天的新性情完全取代老我。我們還不如道那種絕對的、不止息的、遍及各方面的謙卑，必須成為根深蒂固的習性，表現在每一個禱告裡、每一次的就近神與每一次與人的交接上。如果我們說我們相信、靠近神且住在他的大愛中，心靈和全身卻沒有漫溢著柔和謙卑，這就好像一個人要看東西卻不用眼看、要活著卻不呼吸一樣。

弟兄們！我們是不是犯了一項錯誤：花費很多心力要去信，卻同時一直讓老我的驕傲扣住神的福份與豐富？難怪我們信不來。讓我們把次序更改一下，首先，致力於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他必叫我們升高。耶穌上十字架以至於死，且進入墳墓中，都是自卑的表現，卻是走向神榮耀的途徑。這也是我們要走的路徑。但願我們有這樣一個心願——以他謙卑的心為心、要像他一樣的謙卑——並為此迫切禱告；讓我們歡歡喜喜地接受任何能使我們在神或人面前謙卑的事——惟有這樣，才會走向神的榮耀。

也許你很想問一個問題。我曾說有些人已得著有福的經歷，且成為祝福別人的導管，卻仍然缺少謙卑；你要問說雖然他們十分明顯地表現出太多追求從人來的榮耀，但是否就能由此證明他們沒有真實、強大的信心呢？這件事的答案不只一個。但與目前話題有關的主要答案是：他們實在具有某種程度的信心，神也按著他們信心的程度，賜下特殊的恩賜，以帶給別人祝福。但他們信心的運作所帶下的那個祝福，卻因著缺少謙卑而受到限制。只因為他們不是完全倒空而讓神成為一切，結果帶給人的常是表面且短暫的祝福。更深的謙卑無疑地會帶來更深、更全備的祝福。聖靈顯在人身上不但是能力的靈，而且是帶著神豐滿的恩典住在人裡面，特別是謙卑這項恩典，聖靈要藉著這樣的人帶給信徒充

滿能力、聖潔、穩定的生命，而這種情況目前十分少見。

“你們互相受榮耀，怎能信我呢？”弟兄們！關於渴望得著從人來的榮耀，得不著就感覺受傷、痛苦、憤怒這樣的毛病，只能藉著致力於尋求單從神來的榮耀而除去。讓至尊至榮、配得一切稱頌之神的榮耀成為你的一切，你就能脫離渴求人和己的榮耀之捆綁，以一無所有為你的滿足和喜樂。你的信心會在一無所有的心土中茁壯成長，並歸榮耀給神，於是你會發現當你在他面前浸入更深的謙卑時，他就離你更近，並成全出於你信心的每個願望。

第十章 謙卑與向己死

他自己卑微，存心順服，以至於死。(腓二 8)

謙卑乃通向死的途徑，因為謙卑的極至與最高明證就是死。謙卑是花，結出來的完全之果就是向己死。耶穌自己卑微，以至於死，遂開出一條路徑，我們也必須走在其上。他除了藉著死以外，無法證明他對神的降服已達於極點，也無法棄絕人性而躍入父的榮耀裡，我們也是如此。謙卑必然導致向己死，惟有藉著向己死，才能證明我們是完全謙卑、全然棄絕給神；也惟有如此方能脫離墮落的天性，進入神裡面的生命，使新性情完全誕生在裡面；謙卑成為這新性情的氣息和喜樂。

我們已提過耶穌為他的門徒所作的事，他把復活的生命交通給他們，藉著聖靈的降臨，那位得榮耀且坐寶座的謙卑羔羊，真真實實地從天而降，親自住到他們裡面。他藉著死得著了這權柄，他所賜之生命最內在的形態是由死入生、降服至死、經過死而得勝之生命。親自住到人裡面的那一位，乃曾經死過，現在又活了，且活到永永遠遠。他的生命、身位與同在都帶著各類死的標誌，乃是從死亡生出的生命。因此在他的門徒裡面的生命，也始終帶著各類死的標誌。只有曾死過的那一位的靈——“死之靈”——住到人裡面作工時，人才會認識它生命的大能。主耶穌的死之首要標誌是謙卑，因此那些真正跟隨耶穌的人身上也必須有這死的標誌——謙卑。原因有二：惟獨謙卑導致完全的死；也惟獨死能成全謙卑。謙卑與死本來就分不開：謙卑是花蕾，藉著死，果實才成熟而臻至完全。

謙卑導致完全之死——謙卑意謂著棄絕己，在神面前取一個全然一無所有的地位。耶穌自己卑微，有心順服，以至於死。他放棄自己的宏願而選擇神旨意的最高且完全之明證就是死。他棄絕了他的己來就死，而己的天性本不情願喝這杯，他棄絕了與我們人性相融合的生命；他向己死，也向試探他的罪死；因此他雖然成為人的樣式，卻進入了神完全的生命裡。如果不是因著他無限量的謙卑，覺得自己算不了什麼，不過是遵行神旨並為神旨而受苦的一個僕人而已，則他決不會死。

這就解答了常有人問起的一個問題：“我如何才能向己死？”但清楚領會這事的人少之又少。向己死不是你的工作，而是神的工作。在基督裡，你向著罪是死的；在你裡頭的生命是經過死亡而復活的生命；你可以確信你向罪是死的。但死的能力彰顯在你的性情和行為之豐滿程度，取決於聖靈所賜下的基督死之能力有多少。因此我們必須明白這其中的教訓：如果你想完全交通於基督的死，從己的捆綁得著完全的釋放，你所當作的乃是降卑自己。在全然無助的光景裡，把自己擺在神面前，由衷地

默認你沒有能力殺掉自己或使自己活過來，並且深深地浸入你自己的無有裡，帶著溫柔、忍耐、信靠的態度把自己交給神。要接受每一種屈辱，視每一個磨難你、激怒你的同伴為神降卑你的工具，是出於神的恩典。要利用每一個在同伴面前降卑自己的機會，使之成為幫助你常常謙卑在神面前的方法。神悅納你這樣的自卑，視此為你全心渴望謙卑之明證，並視之為祈求謙卑之最佳禱告與接受恩典之大工的預備，於是他藉著聖靈大大地剛強你，把基督完全啟示在你裡面，以致他那僕人的形像真實地成形在你裡面，並住在你心裡。謙卑之路引向完全的死，完完全全經驗到我們在基督裡已經死了。

然後跟著來的是：只有這種死引向完全的謙卑。但務要謹防許多人所犯的錯誤；他們固然願意謙卑，卻又惟恐自己太過於謙卑，所以給自己許多的限制和定規，許多的推論和探究，以判定真正的謙卑是什麼、當做什麼，卻從未將自己毫無保留地交付謙卑。要謹防這種態度。務必自己卑微以至於死。在向己死的過程裡，謙卑才得完全。所有經驗神更多恩典的真實經歷、所有在奉獻一方面的真實長進、一切真正愈來愈和基督聯合一致的形像，都必須以向己死為根基，並藉著對神和人所表現的態度與習性證明之。一個人極有可能常提到死的樣式、在聖靈裡行走，然而即使最愛他的人也會看出他仍然充滿了己。一個向己死的人身上最明確的死之標誌，莫過於不求讚譽的謙卑——倒空自己，取了奴僕的形像。人有可能多多且誠懇地提到與被藐視、被厭棄的耶穌有交通，也提到背十字架，然而在他身上看不見柔和謙卑，也找不著神羔羊所具有的慈愛溫和之謙遜。一說到“神的羔羊”意謂著兩件事——柔和謙卑與死。讓我們在這兩方面接受他的形像並追求之。在他身上這兩種形像是分不開的，在我們身上也必須如此。

如果要靠我們自己來達成實在無望！天然決不能勝過天然，即使有恩典之助也辦不到。己永不能逐出己，即使是重生的人也做不來。但讚美神！這項工作已告成，且永遠地成全了。耶穌一次的死就永遠成為我們向己死的根源。耶穌升天——他一次且永遠地進入至聖所——就賜下聖靈的權能，把死之生命的能力傳遞給我們，使之成為我們自己的生命。當人願意跟隨耶穌的腳蹤，去追求並操練謙卑時，會意識到自己裡頭有更大的需要，而生髮出渴慕與盼望，信心就剛強起來，開始學會仰望、要求得著、並實際領受聖靈真實而全備的福份，日日持守在聖靈豐滿的能力裡，有份於耶穌的向己死、向罪死，使謙卑漫溢我們整個生命。(參注三)

“豈不知我們這受洗歸入基督耶穌的人，是受洗歸入他的死麼？你們向罪也當看自己是死的，向神在基督耶穌裡卻當看自己是活的。……要像從死裡復活的人，將自己獻給神。”(羅六 3、11、13)基督徒的自我意識全然被使基督從死裡復活的靈浸透、烙印。他把自己當作一個在基督裡死了，在基督裡死而復活，身上帶著主耶穌死之印記的人，一直把自己獻給神。他的生命帶著雙重標誌：深深地紮根於耶穌的墳墓裡，紮根於向罪死、向己死的真實謙卑裡；在復活的大能裡抬頭望天——耶穌就在那兒。

信徒們！要宣告耶穌的死與生是你的。進入他墳墓的安息裡，歇了自己的工，享受神的安息。像基督一樣，把靈魂交與父神，謙卑下來，每天站在全然無助、完全倚靠神的地位，神就要舉起你，把你升高。每天早晨深深地沉沒於耶穌的墳墓裡，成為一無所有；則耶穌的生將每一天顯明於你的身上。要明確地宣稱“浸入基督的死”是你與生俱來的權利，因而顯在你身上的乃是一種甘心樂意、充滿愛心、安詳愉快的謙卑。“他一次獻祭，便叫那得以成聖的人永遠完全。”(來十 14)凡下到他的屈辱穀的

人，將會在他裡面找到能力，可以看自己、算自己是死的，像那些已經接受他、學他樣式的人一樣，一直行走在柔和謙卑，用愛心彼此包容。帶著死的生命系顯於像基督那樣的柔和謙卑中。

第十一章 謙卑與喜樂

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以軟弱為可喜樂的，因我什麼時候軟弱！什麼時候就剛強了。(參林後十二 9、10)

保羅所得的啟示甚大，惟恐他因而過於自高，所以有一根刺加在他肉體上，使他能保持謙卑。起先保羅盼望主能挪開這刺，所以他三次為此求告主。主給他的答覆是：這試煉是個祝福；因它所帶來的軟弱與謙卑，能使基督的恩典和能力更加彰顯出來。保羅與試煉的關係遂立即踏入了新的階段：不再只是忍受這刺，而是更喜歡以此為誇口；不再要求得釋放，而是以此為可喜樂的。他領悟到謙卑的地位就是得著祝福、能力與喜樂的地位。

實際上，每一個基督徒在追求謙卑的過程裡都會經過這兩個階段。在第一個階段裡，他害怕、逃避並想辦法免去一切使他降卑的事，他還未學會付上一切代價來追求謙卑。他雖然接受“要謙卑”這命令，也努力去遵行，卻只發現自己實在是一敗塗地。他為謙卑這件事禱告，有時也顯得很迫切，但心靈深處卻更多偷偷企求免去一切叫他降卑的事，如果不是透露於言語中，就是存於願望中。他還不是那麼深深愛慕謙卑，視之為神羔羊的榮美、天上的喜樂，因而樂意變賣一切來得著它；在他的追求和禱告裡，仍然帶點背重擔、有捆綁的味道，自卑尚未成為生命的自然表現與基本性情，也還不是他的喜樂與唯一的滿足。他還不能說：“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也以任何使我降卑的事為樂。”

我們是否能希冀達到這階段呢？當然可以。那麼怎樣達到呢？保羅是藉著主耶穌的新啟示。惟有神的同在能顯出己並逐出己。保羅清楚地看見了這深奧的真理——耶穌的同在要掃除一切為自己有所求的願望，使我們以每一種降卑為樂，以預備我們能領受它更豐滿的顯現。因著耶穌的同在和權能，我們所受的羞辱將引領我們去選擇謙卑作為最高的福祉。讓我們來學習保羅的故事所教給我們的功課。

教會裡可能會有一些長進的信徒、傑出的教師、有屬天經歷的人，卻尚未充分學會完全謙卑、喜歡拿自己的軟弱誇口的功課。在保羅身上我們看見了這樣的事。自高的危險離他非常近，他還不完全知道什麼是成為一無所有並完全死掉，只讓基督活在他裡面，以所有使他降卑之事為樂。這似乎是他必須學的最高功課：倒空自己，完全與主聯合，誇自己的軟弱，好讓神成為一切。

一個信徒必須學習的最高功課就是謙卑。噢！但願凡追求聖潔、想在聖潔上有長進的基督徒要謹記這一點。這些人已熱切地奉獻自己、心裡火熱，也有屬靈經歷，但若不是主特別的對付與防範，這一切會不知不覺地混雜著自高的成分。但願我們明白最高的聖潔即最深的謙卑，而讓我們記住一件事：謙卑不會自動來臨，只有藉著信實的主特別的製作與他的忠僕特別的合作才能得著。

讓我們就著這項經歷來反省我們的生活，看看我們是否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像保羅一樣以傷害、急難、困苦為可喜樂的。是的，讓我們問自己是否已學會把公平或不公平的譴責、來自朋友或敵人的

非難、別人加給我們的傷害、麻煩與艱難當作是證明“耶穌對我們就是一切”的好機會，我們自己的快樂與榮譽算不得什麼，我們實在以屈辱為可喜樂之事。這確實是天上最有福、最深的喜樂，完全脫離己的羈絆，不管別人怎麼說我們或對我們做了什麼，都被“耶穌就是一切”的思想給吞沒了。

讓我們確信製作保羅的那一位也必製作我們。保羅需要接受特殊訓練與教導，學習比他在樂園所聽見的人不可說之事更為寶貴的功課——以軟弱、卑微為誇口。我們也需要學習，而且是非常需要、迫切需要。眷顧他的那一位也必眷顧我們；耶穌用來教導保羅的學校也是我們的學校。他以忌邪的愛與關切看守著我們，免得我們自高。當我們自高時，他就想辦法揭露這項罪惡，好叫我們得釋放。他一直藉著試煉、軟弱、困苦降卑我們，直到我們真知道他的恩典即是一切，因而以引我們到低處、使我們保持謙卑之事為可喜樂的。他的能力在我們的軟弱上顯為完全。他的同在要充塞並滿足倒空的器皿，這是永遠保持謙卑的秘訣。我們可以像保羅一樣，充分認識神作工在我們裡面，並藉著我們作工，因而實在能夠說：“我雖算不了什麼，卻沒有一件事在那些最大的使徒以下。”(林後十二 11)他的自貶導致真實的謙卑，使他在一切降卑的情況裡歡欣喜樂並以此為誇口。

“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以軟弱為可喜樂的。”謙卑人已學會維持喜樂的秘訣。他愈覺軟弱，就愈降卑，愈自貶，就愈經驗到基督的能力與同在，直到他說出“我算不了什麼”時，主所說的話帶給了他未曾有過的更深之喜樂——“我的恩典夠你用的”。

我覺得必須把以上所說的總結於兩個教訓：驕傲的危險比我們所想到的更大、更近，而神為著謙卑所賜的恩典也比我們所想到的更大、更近。

驕傲的危險比我們所想到的更大、更近，特別是在我們進入最高經歷的時候。一個講員在仰慕他的一大群會眾中傳講屬靈真理，一個傳講聖潔、有恩賜的講員在臺上闡揚屬天生命的奧秘，基督徒見證一項有福的經歷，佈道家在凱歌中前進，帶給別人快樂，成為群眾的祝福——沒有人知道這一切正暴露在那隱藏的、未為人察覺的危險之中。保羅也落入這危險中而不自知，故經上記下耶穌為他所作的事以警告我們，使我們得知自己所面臨的危險與唯一的安全之所。如果有人曾說——某某專門傳講聖潔的教師那麼充滿自己，或說他並不操練自己所傳講的，他所得著的祝福並沒有使他變得更謙卑、更溫柔——但願這樣的話不再被聽見。我們所信靠的耶穌，能夠使我們變得謙卑。

而謙卑的恩賜比我們所想到的更大、更近。耶穌的謙卑成了我們的救恩，耶穌自己就是我們的謙卑。我們的謙卑是因著他的保守、是他所作的工；即使在遇見驕傲的試探時，他的恩典也一樣夠我們用的，他的能力要在我們的軟弱上顯為完全。讓我們選擇軟弱、卑微、一無所有，讓謙卑成為我們的歡喜快樂。讓我們在一切使人降卑且保持謙卑的情況裡，歡喜誇自己的軟弱，以軟弱為可喜樂的，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基督降卑自己，因此神將他升高。基督也要降卑我們，使我們保持謙卑，但願我們由衷地同意他這樣做，充滿信心且歡歡喜喜地接受一切降卑我們的事，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我們將發現最深的謙卑乃得著最真實之喜樂的秘訣，而這喜樂沒有什麼能破壞。

第十二章 謙卑與升高

凡自卑的必升為高。(路十四 11；十八 14)

神賜恩給謙卑的人。……務要在主面前自卑，主就必叫你們升高。(雅四 6、10)

所以你們要自卑，服在神大能的手下，到了時候他必叫你們升高。(彼前五 6)

就在昨天有人問我：如何克服驕傲？答案很簡單，只需做兩件事，第一是去做神要你做的事——自卑，第二是信靠神會做他說要做的事——他必叫你升高。

神的命令很清楚：自卑。這並不意謂著你的工作就是去制服並趕出你驕傲的天性，使聖者耶穌的謙卑成形在你裡面。不是這樣，那是神的工作，是他來提升你進入愛子的形像裡——這正是升高的本質。因此神的命令真正的意思是：抓住每一個在神和人面前自卑的機會。要相信恩典已作工在你裡面，並確信擺在前面的恩典更多，足能得勝；每一次當心中的驕傲和其工作掠過良心時，要順從主的光照，縱使身上有失敗和墮落，仍要堅持這永不變更的命令：自卑。存著感恩的心接受裡裡外外神允許發生的一切事，不管是來自朋友或敵人，出於自然的或恩典的原因，都是神在提醒你需要謙卑，並藉這些事幫助你得著它。要真正視謙卑為德行之母，在神面前之首要責任，是靈魂永久的保障，要專心視此為萬福之源頭。神這項應許既神聖又堅穩：凡自卑的必升為高。要留心去做神所要求的：自卑。神必留意使他所應許的事成全，他要賜下更多的恩典，在適當的時候將你升高。

神帶領並製作器皿的特點，可以從兩個階段看出來。第一個階段是預備期，器皿接受了神的命令和應許，經驗上混合了努力與無能的感覺，有失敗也有部分的成功，因而喚醒裡面神聖的盼望，期待那更美的事，這一切都在訓練人進入一個更高的階段——成全期。當成全期來到時，信心承受了應許，在以往常常徒然掙扎之處歡喜快樂。這條律可以有效地應用在基督徒生活的每一部分和每一樣不同之德行的追求上，因為這律是基於萬物的本質而有的。在一切關乎我們救贖的事上，是由神起頭的。當神作完初步工作後，就輪到人做他該做的部分了。他努力地順服，為要達成目標，他必須藉著這過程發現自己無能為力，以致在絕望中向自己死掉，因而自動且明理地讓神來成全最後的工作，其實他早已不知不覺地接受了神最初的工作。因此神是創始者，而人在尚未正確地認識他，也不完全瞭解他計畫之前，就可以充滿盼望且歡喜迎接他作成終者，作一切的一切。

在追求謙卑的事上亦是如此。神從他的寶座向每個基督徒發出這命令——自卑。凡熱切聽從、力圖遵行者將獲得這獎賞(實在是一種獎賞)：痛苦地發現兩件事。第一，他發現自己的驕傲極其深，不願意承認自己算不了什麼，也不願別人這樣看待他，而且不肯絕對順從神，這是他自己以前所未曾知道的。第二，為了殲滅隱藏之惡魔所作的一切努力，與祈求神幫助之禱告，卻顯明自己完全無能。這時，若這人知道寄望於神，不願在他裡面一切驕傲的權勢，仍繼續不斷地在神和人面前操練謙卑的動作，他就有福了。人性的律是：動作生出習慣，習慣培育意向，意向形成意志，而正確模塑的意志即是人的個性，這不外乎是神恩典所作的工。恒久重複一個動作，就生出習慣和意向，因而加強了意志力，於是神帶著聖靈的大能大力而來，使人立志行事都照著這靈力的運行。悔改驕傲之心的聖徒，常常謙卑地將自己棄絕給神，因而得著更大的恩典為獎賞，這獎賞就是謙卑之心，耶穌的靈在這心中已得勝，要培育這新性情臻於成熟，如今柔和謙卑的那一位已永住其中。(參注四)

務要在神眼前自卑，他就將你升高。在哪一點上升高呢？受造者的最高榮耀就是單單成為一個空

器皿，來承受、享有並彰顯神的榮耀。這件事的成就完全在乎受造者本身願意成為一無所有，好叫神成為一切。水總是先充滿最低的地方。一個人在神面前愈低伏、愈倒空，神的榮耀就愈快速、愈豐滿地流進來。神所應許的升高不是他自己以外的任何外在事物：他所給的，以及他所能給的一切，僅是更多賜下他自己，他自己要愈來愈完全地佔有這個人。這種升高不像地上的獎賞，隨人任意獎賞，與被褒揚的行為無直接關聯。天上賞賜的本質，正是自卑所帶來的果效。故此賞賜不是別的，就是神賜下神聖的、內住的謙卑，使人被模成神羔羊的形像，並充滿神羔羊的謙卑，而更能領受神豐滿的內住。

凡自卑的必升為高。耶穌親自證實了這真理，藉此向我們保證這句話必然字字應驗。讓我們來負他的軛，學他的樣式，他心裡柔和謙卑。如果我們不願屈從他，像他俯就我們一樣(他過去怎樣做，將來仍是如此)，則我們不能與他同負一軛。當我們更多進入他的謙卑——不管是自卑或接受從人來的屈辱時，我們可以期待著靈裡的升高——“神榮耀的靈”將覆庇我們。得榮耀之基督的同在與能力，將臨到那些靈裡謙卑的人。當神能夠在我們裡面再度得著它應有的地位時，他必將我們升為高。願你因著關切他的榮耀而自卑，他將顧念你的榮耀而成全你的謙卑，把他兒子的靈吹入你裡面，成為常存的生命。當那充滿萬有的神生命佔有你的全人時，沒有比成為一無所有更自然、更甘甜的事了，再沒有一點自己的想法和願望，因為一切都被那充滿萬有者所充滿。“所以我更喜歡誇自己的軟弱，好叫基督的能力覆庇我。”

弟兄們！我們的奉獻與信心，在追求聖潔的事上產生不了什麼果效，原因是否如下所述呢？我們靠己和己之力成聖，然後把己的工作冠以信心的名義；為著己的緣故、己的快樂而把神召來；然後不知不覺間(但卻是千真萬確)以己和己的聖潔為樂。我們從不知道何為謙卑——那種絕對、持久不變、像基督那樣的謙卑，隱藏自己而不愛顯露，與神和人交接的一切生活裡都滲透且標示出謙卑——這才是追求聖潔生活最基本的要素。

惟有被神充滿時，己才會消失。惟有在陽光長闊高深的榮光裡，才會看見微小的塵埃戲耍於光線中。謙卑也是這樣，在神的同在裡我們什麼都不是，不過是一粒塵埃居住在他愛的陽光中罷了。

大哉主神！吾渺小！

愛海吞沒，己沉消，

惟獨見神，不見我。

願神教導我們相信在他的同在裡成為一無所有、謙卑下來，乃基督徒生命所能達到的最高點，也是最全備的祝福。他對我們說：“我住在至高至聖的所在，也與心靈痛悔謙卑的人同居。”(賽五十七15)願這福份屬於我們！

“願爾更加倒空、平庸，更卑微、隱蔽無名；

但更聖潔作神器皿，惟基督充滿爾衷！”(頌贊詩選一九七首)

附注一

驕傲可以把最高的天使降為魔鬼，而謙卑可以使墮落的血肉之體升上天使的寶座——這真理將顯明至永永遠遠。神最終的目的是要從墮落的天使所掌管的國度裡興起一批新的族類來。於是這批新族類成為爭戰的焦點，介於墮落天使的驕傲氣焰與神羔羊的謙卑之間；當末後號筒吹響時，這偉大的真

理將顯明永永遠遠。邪惡起源于驕傲，終止於謙卑，驕傲必須在你裡面死掉，否則屬乎天堂的一切不會活在你裡面。你必須在這項真理的旗幟下，降服於聖者耶穌柔和謙卑的靈。你必須種下謙卑，否則在天堂無以收成。不要以為驕傲只是一種不合宜的脾性，也不要以為謙卑不過是一項高尚的品德。前者是死亡，後者是生命，前者全然是地獄，後者完全是天堂。你裡面有多少驕傲，就表示有多少墮落的天使活在你裡面。你具有多少真實的謙卑，就表示神羔羊在你要面有多少。如果你能看見每一樣驕傲的活動對你造成什麼後果，你將不惜失去一隻手或一隻眼，只求能夠從身上扯掉這條毒蛇。如果你能看見謙卑帶來何等甘甜、神聖的改變能力，如何驅散了你天性中的毒氣，使神的靈能住在你裡面的空處，你將寧願被全世界踏在腳底下，也不願失去一點點的謙卑。(摘自 The Spirit of Prayer, Pt., P.73, Edition of Moreton, Canterbury, 1893.)

附注二

有兩件事是我們必須認識的：第一，我們的得救完全在於從己的天性中被拯救出來；第二，除了神那無以言喻的謙卑外，在萬物一切的本性裡，找不到一樣可以成為我們的拯救和救主。因此救主與墮落的人所立的第一項永不改變之條約是：除非人舍己(否定自己)，否則不能作我的門徒。己乃邪惡之墮落天性的總合。自我否定的程度即得救的程度；謙卑是我們的救主。……己是我們墮落狀態中諸般邪惡的樹根、樹枝與樹幹。墮落的天使和人所表現出來的一切邪惡，皆源於己的驕傲。反之，一切屬天生命所表現出來的美德就是謙卑的德行。橫在天堂與地獄之間那道無法跨越的鴻溝即是謙卑。那麼這場永生之大競賽的角逐者是誰呢？就是驕傲與謙卑，這兩個主要的權勢、這兩個國度都等著要永遠地佔有人。謙卑只有一種(永遠不會有其他種謙卑，以前未曾有，將來也不會有)，那就是基督的謙卑。驕傲和己不會撤離它們所佔據的地盤(我們的全人)，直等到人的全所有皆從基督而來。因此人所要打的唯一美仗就是，靠著基督帶進他裡面的超自然的謙卑，把亞當傳留下來的自我崇拜之習性置於死地。(摘自羅威廉所著的 Address to the Clergy, P.52)

附注三

向己死、從己的權勢得釋放，不是也不能藉著天然能力主動抗拒己而達成。真正向己死的道路是忍耐、溫柔、謙卑、棄絕給神，此乃向己死之實際與完成。……因為如果我問你“神羔羊”這名詞意謂著什麼，你必定回答我就是完全的忍耐、溫柔、謙卑、全然棄絕給神。這樣說來，對這些德行所生出的每一個渴慕與信心，就是向基督所發的申請表，就是把自己交付他，信心在他裡面得以成全。然後，由於你的心已習慣深深地浸沉於忍耐、溫柔、謙卑、棄絕給神的光景，已真正把來自亞當的一切所是和所有都交了出去，你就可以完全撇下一切來跟隨基督，這是信耶穌之最高行動。基督不在別的地方，乃在這些美德之中，他以這些美德作他自己的王國。但願你所跟隨的正是這一位基督。

神聖純愛之靈不會誕生於任何一個墮落的受造者裡面，除非他立志並選擇向一切的己死掉，在忍耐與謙卑中，將自己棄絕於神的權能和憐憫。

我所能尋得的一切救恩皆歸功於那位柔和謙卑、受苦能忍耐之神羔羊作中保，惟獨他有能力使這些有福之屬天美德誕生在我裡面。惟有柔和謙卑、能忍耐、完全順從之神羔羊誕生在我裡面時，藉其

生命我得蒙拯救，此外別無教恩。當神羔羊真正把柔和謙卑且全然棄絕給神的生命氣息吹入我裡面時，就是愛之靈誕生在我裡面的時候。無論何時我們得著了它，全人就得以飽嘗神裡面的平安喜樂，這美味會使我們忘記一初從前稱之為平安或喜樂的事物。

這條通向神的路絕對正確無誤，其正確性系基於救主的兩樣特性：第一，他是神的羔羊，是人裡面一切柔和謙卑的本源；第二，他是天堂之光，可以把永存不滅的靈魂轉變成天國——當我們的靈魂願意棲息於柔和謙卑、棄絕給神的狀態時，這位元神之光、天堂之光，將歡歡喜喜地忽然駕臨我們裡面；使黑暗轉為光明，設立永遠長存的神之國與愛之國。(摘自 Wholly for God, pp.84-102.)

附注四

謙卑是真實祈禱的靈魂，此乃奧秘中的奧秘。直等到心靈被完全更新，倒空了一切屬地的欲望，經常饑渴地要神自己時，才有真實的禱告之靈，在這以前，我們的禱告多多少少與教師對授課的態度十分相似。我們多半都會去禱告，只因我們不敢忽略祈禱。但切勿灰心，聽從我以下的勸告，這樣你去教會時，儘管所唱的詩歌或所作的禱告高過你的心意，你可以不落人只是動嘴巴或假冒為善的危險裡。你要這樣做：走進教堂時，裡面帶著經上那個稅吏上殿裡所表現出來的態度——只敢低著頭說：“神啊！開恩可憐我這個罪人。”心中要一直存著這樣的態度，或至少願意如此學習，這會潔淨你口中所出的每一個祈求，而且當會中的讀經、詩歌、禱告之內容高過你心中的光景時，你要藉這機會更深浸入稅吏的靈裡，這樣那些似乎只屬於比你心地更良善者的禱告與頌贊，將成為你的幫助和極大的祝福。

我的朋友們！這是奧秘中的奧秘，這會使你在沒有種的地方有收成，並成為你繼續不繼蒙恩的緣由；對這種謙卑的心態而言，裡面的每一絲騷擾和外面所發生的每一件事，都會產生真正的益處。對謙卑的人而言，沒有一件事是徒然或無益的，他總是處於屬天成長的狀態中，每一件臨到他身上的事，都好像天上的甘露。因此，務要把自己關在這謙卑的情境中，一切的好處盡在其中；它是天上的水，可以把墮落者的火焰化為屬天生命的謙和；它製造天上的膏油，點燃對神、對人的愛火。務必一直關鎖於其中，不管你走到哪裡，都要披上謙卑的外袍，束上謙卑的腰帶；一呼一吸都在它的靈裡面，此外沒有別的氣息。只用它的眼睛看，也只用它的耳朵聽。這樣一來，不管你是在教堂之內或教堂以外的地方，不管你正聽見歌頌神的聲音或是遭人誤會、被人惡待，所有這一切都要造就你，每一件事都會助長你裡頭的神生命。(摘自 The Spirit of Pt. , P.121)

一個求謙卑的禱告

我可以給你一個放之四海而皆準的方法，乃絕對正確無誤的。那就是：從這世上和一切環境中退隱一個月，僅一個月即可，不寫作、不讀書，也不同自己爭辯什麼；停下從前一切心思的活動，全心專注且盡你所能繼續不斷地作以下的禱告一個月，最好經常跪著禱告，但不論坐著、行走或站著時，裡面仍熱切渴望向神獻上這禱告：“因著他的大恩大德，他要顯明並挪開你心中各式各樣、各等各類的驕傲，不管是出自邪靈或自己敗壞的天性；他要使你領悟謙卑最深奧的真理，俾能領受他的光和聖

靈。”要拒絕其他的思想，從心底為這椿事禱告並等候，持定這真理和認真的態度，好像一個受痛苦的人切切禱告，盼望從其中得釋放一般。……如果你能夠也願意憑著真理和誠實，把自己交付這禱告的靈，我敢向你保證，即使在你裡面的邪靈比抹大拉之馬利亞多一倍，也通通可以被趕出去，你將不得不像她一樣，哭泣在聖者耶穌的腳前，湧出愛之淚水。(摘自 The Spirit of prayer,pt.,p.124)